**《跨境电子商务电子订单信息描述》**

**国家标准编制说明**

1. **工作简况**

1、任务来源

本标准由全国电子业务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83）提出，经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正式列入2014年国家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编号为：20141726-T-469，项目名称为《跨境电子商务电子订单规范》。

本标准起草单位为中国标准化研究院。

# 2、标准制定的背景、目的和意义

跨境电子商务作为推动经济一体化、贸易全球化的技术基础，具有非常重要的战略意义。跨境电子商务不仅冲破了国家间的障碍，使国际贸易走向无国界贸易，同时它也正在引起世界经济贸易的巨大变革。

本标准的制定将保证跨境电子商务电子订单的规范性和一致性，促进跨境电子商务业务的开展。

# 3、主要工作过程

1、2015年3月成立起草组，开始了本标准的调研、资料收集整理，了解了海关跨境电子商务电子订单的现状和前期工作基础，理清了标准需求。

2、2015年4月13-17日海关总署科技司组织了集中工作，与海关东方物通公司的技术人员一起进行了标准的起草工作，先后完成标准大纲，完成海关海关金关工程二期工程标准《跨境电子商务电子订单报文》草案稿。

3、2015年5月初形成《跨境电子商务电子订单报文》征求意见稿。

4、2016年5月，在海关金关工程二期工程标准《跨境电子商务电子订单报文》的基础上，形成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初稿。

5、2016年8月，针对标准进行进一步研讨，继续确定具体的内容。

6、2017年3月，形成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第二稿。

# 二、国家标准编制原则和确定国家标准主要内容的论据

# 1、编制原则

按照GB/T1.1-2009《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的要求和规定编写本标准内容。

依据海关金关工程二期工程标准《跨境电子商务电子订单报文》编制本标准。

# 2、标准主要内容

1、海关金关工程二期工程标准《跨境电子商务电子订单报文》结合海关金关工程二期的应用需求，规定了跨境电子商务数据交换中所用的电子订单报文的定义要求、报文内容和描述属性、报文结构及其内容，并给出了规范的XML Schema。

2、本标准的编制在内容上与海关当前使用的应用系统保持一致，保证了标准技术内容的规范性和实用性。

3、本标准参考《跨境电子商务电子订单报文》，规定了跨境电子商务电子订单的基础信息描述，包括基本属性描述、电子订单表头信息描述、电子订单商品信息描述。

4、第4章规范电子订单的描述属性，包括基本属性、数据类型与格式以及约束/条件的表示。

5、第5章给出了电子订单表头的描述属性。

6、第6章给出了电子订单商品实体的描述属性。

**三、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程度**

本标准为首次自主制定，不涉及国际国外标准采标情况。

**四、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要求。

 本标准的实施不涉及对现行标准的废止情况。

**五、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本标准在制定过程中未出现重大分歧意见。

**六、国家标准作为强制性国家标准或推荐性国家标准的建议**

本标准为首次制定，建议作为推荐性标准发布实施。

**七、贯彻国家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本标准为针对跨境电子商务电子订单报文制定的标准，为推荐性标准，在组织上建议率先在参与标准制定的跨境电子商务平台及相关企业中应用实施，并逐渐带动行业内其他企业积极实施本标准。并将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好的改进建议反馈起草组以便进一步对本标准的修订完善。

 在技术上，在标准实施过程中，按照本标准中给出的跨境电子商务电子订单报文的要求逐步对现有跨境电子商务电子订单报文进行规范，通过本标准的实施，尽可能地实现在整个跨境电子商务交易过程中电子订单数据填报的规范化和一致性。

**八、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

本标准不涉及对现行标准的废止。

 **《跨境电子商务电子订单基础信息描述》**

**标准起草组**

**2016年12月**